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3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1年3月5日以电话、邮件或直接送达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卢建南先生主持，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将于2021年4月22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根据控股股东珠海华发实体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议，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等有关规定，监事会拟提前换届选举，经公司股东提名，监事会审查被提名人的任职资格后，同意提名马三平先生、陈发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上述两位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王宏伟、田伟因个人原因已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 13,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15 日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马三平先生：1977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2000年7月起先后就职于审计署兰州特派办、中国证监会、神华集团及江山控股，2017年8月任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室副主任；2018年6月至今任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任珠海华发实体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2020年3月至今任珠海华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长。

截至公告披露之日，马三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陈发启先生：1967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1987年7月先后就职于湖南资兴矿务局、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2019年5月至今任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2020年4月至今任珠海华发实体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首席风险官。

截至公告披露之日，陈发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